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源常〔2025〕44号

印发《源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源城区人民政府2025年财政 预算调整方案议案的决议》的通知

区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25日，区九届人大常委会召开了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2025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并作出了决议。现将决议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源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源城区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议案的决议

(2025 年 12 月 25 日源城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有关规定，源城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会议同意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提出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5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安排调整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债务收入）调增 16,000 万元。相对应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16,000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入资金）调减 34,347 万元；相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减 34,347 万元。。

3.政府性基金收入（债务收入）调增 79,000 万元，相对应政府性基金支出调增 79,000 万元。

4.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调减 42,821 万元，

相应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821 万元（包含调出资金调减 34,347 万元）。

5.社保基金预算收入调增 25.19 万元，社基金预算支出调减 1,151.09 万元，社保基金收支结余调增 1,176.28 万元。

抄送：区财政局。

源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5 日印发
